镇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镇坪县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根据镇办发（2019）17号中共镇坪县委、镇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镇坪县发展和改革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镇坪县发展和改革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县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县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县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政策。

2、围绕发展“枢纽经济、门户经济、流动经济”、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全县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3、统筹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综合协调宏观经济政策，牵头研究宏观经济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贯彻执行少数由中、省、市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制定调整县级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负责涉案财物价格认定等工作。参与拟订全县财政政策和土地政策。

4、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县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全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全县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全县基本经济制度和现代市场体系建设，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全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

5、提出全县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承担统筹协调我县走出去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负责全县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6、负责全县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安排中省市和县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项目。规划全县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7、推进落实全县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发展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和“飞地经济”发展。编制并组织实施以工代赈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8、组织拟订全县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全县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研判全县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9、推动实施全县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全县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县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全县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10、跟踪研判涉及全县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 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承担全县经济、生态、资源等重点领域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相关工作。负责全县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提出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意见并协调落实。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11、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县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 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开展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2、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综合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有关工作。贯彻执行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有关政策措施，综合协调全县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13、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起草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政策。负责拟订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牵头研究提出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总体规划及县级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根据县级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牵头组织实施县级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14、负责全县粮食流通的行业管理，研究提出全县粮食宏观调控、供求总量平衡和年度计划，指导协调粮食购销工作和粮食产销合作。协调推动全县粮食产业经济发展。负责全县粮食监测预警，组织安排和协调保障政策性粮食供应。

15、协调管理全县粮食（含食用油，下同）、棉花、食糖储备，负责县级储备粮棉糖的行政管理。研究提出县级储备粮棉糖的规模、总体布局以及收储、进出口总量计划和建议，管理县级储备粮棉糖轮换计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全县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的科技进步工作，牵头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6、根据县级储备总体发展规划，拟订全县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县级投资项目。牵头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依法行政和法制建设工作。牵头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开展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负责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有关工作。

17、管理县重点项目储备统建中心、县“飞地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

贯彻新发展理念，把主要精力转到管宏观、谋全局、抓大事上来，加强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的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改革、重大工程的综合协调，统筹全面创新改革，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进一步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和具体审批事项，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活动的直接干预，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强化制定全县发展战略、统一规划体系的职能，完善我县规划制度，做好规划统筹，精简规划数量，提高规划质量，更好发挥发展战略、规划的导向作用。

完善宏观调控体系，创新调控方式，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强化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增强宏观调控的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最大限度减少项目审批、核准范围。深化价格改革，及时修订调减政府定价目录，健全反映市场供求的定价机制。加快推进政府监管和公共信用信息共享。

20、有关职责分工。

与县经济贸易局有关职责分工。(1)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经济贸易局牵头，承担全县外商投资安全审查日常工作。(2)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编制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产品的进出口 总量计划，县经济贸易局在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煤炭由县发展和改革局会同县经济贸易局按照需求申报安排进出口计划并协调相关政策。县发展和改革局会同县经济贸易 局等部门负责完善重要商品进出口总量计划管理方式，提高透明度，加强协调配合，健全相关监督制约机制，形成合力。(3)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拟订全县现代物流发展规划，制定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县经济贸易局负责推进连锁经营、物流配送和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促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

与县卫生健康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全县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县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全县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果、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落实全县生育政策，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县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物资储备管理职责分工。（1）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拟订县级储备粮棉糖等战略物资储备的规划和总量计划，牵头负责收储、轮换。县民政局、县经济贸易局、县应急管理局按照县发展 和改革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实施。（2）县应急管理局负责 提出全县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县救灾物资 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县发展和改革局配合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并落实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有关要求，按照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按分工负责有关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与县交通运输局有关职责分工。（1）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职责分工。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县交通运输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县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做好公路,水路发展规划与铁路,民航、邮政等发展规划的衔接。（2）交通规划、投资方面职责分工。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审批、审核的公路、水路交通项目,需事先征求县交通运输局意见。县交通运输局负责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3）发展物流业职责分工。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拟订物流业发展规划。县交通运输局参与物流业发展规划拟订,承担道路货物运输监管及城市配送有关工作。

与县重点项目储备统建中心的有关职责分工。县重点项目储备统建中心负责拟订全县重点前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由县发展和改革局审定或审核后报县政府。

按照省市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要求，将有关行政许 可事项划转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具体划转按照全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及审定的划转事项目录实施，划转前仍由县发展和改革局继续负责，划转后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

（二）内设机构。

**1、政办股**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管理、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财产管理、内部审计、综合协调等工作。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负责机关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新闻宣传、舆情监测及预期管理相关工作。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教育培训、人才发展、劳动工资和绩效管理等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相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负责机关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

**2、综合规划股**

提出全县重大发展战略、经济结构调整政策和重大生产力布局建议，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全县发展规划。承担统一规划体系建设工作，统筹衔接县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县发展规划，指导各镇发展规划编制实施。统筹规划编制立项。协调国土整治、开发利用和保护政策。推进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统筹推进“枢纽经济、门户经济、流动经济”发展。提出全县新型城镇化战略、规划和城乡融合发展政策建议。

组织拟订和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监测分析、预测预警全县宏观经济形势。监测研判全县经济运行态势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总量平衡，提出宏观调控目标和政策取向及调控建议，开展重大政策预研和预评估。提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建议。提出经济安全、资源安全、重要商品总量平衡相关政策建议。组织拟订全县储备物资品种目录、发展规划。承担全县经济资源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相关工作。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县经济体制改革。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重大问题，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及有关专项改革方案。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和垄断行业改革。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承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关工作。组织研究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开放和国际经济的重大战略政策和重大问题。

**3、投资发展股**

提出深化全县投融资体制改革建议。起草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有关政策文件。提出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建议。安排中省市和县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按权限审核重大项目。协调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拟订促进民间投资发展政策。按分工组织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按规定指导协调招投标有关工作。统筹安排全县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组织编制重特大自然灾害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协调有关重大问题。

统筹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全县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综合分析交通运输运行状况，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提出统筹综合交通发展有关政策建议。提出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统筹协调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并组织应对有关突发性事件，提出安排相关物资储备和动用的建议。统筹推进全县以工代赈和相关脱贫攻坚工作。

**4、农经协作股**

提出全县农村经济和生态保护与建设发展战略、体制改革及有关政策建议，协调有关重大问题。衔接平衡农业、林业、草原、水利、气象、生态及有关农村基础设施等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提出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承担全县生态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相关工作。

负责跨县域经济合作交流相关工作。提出区域开放合作相关政策建议，参与推进中省市及相关省市县、组织间的对口协作及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开展重要经济对话相关工作。负责经济合作牵头组织实施工作，承担京陕、津陕、苏陕对口协作。

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实施全县区域发展 规划和政策。负责协调推进陕南绿色循环发展。协调指导县域经济和非公经济发展工作。拟订和组织实施县域经济和非公经济发展规划，分析县域经济和非公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县域经济和非公经济协调发展的综合改革方案和相关政策措施。

5、**社会发展股**

综合提出并协调实施全县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社会事业和产业发展政策及改革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拟定全县人口发展和应对老龄化战略、规划及政策。提出全县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建议，统筹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及相关体制改革。提出并协调实施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及扩大居民消费的相关政策措施。

组织拟订全县综合性产业政策。统筹衔接工业发展规划。拟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工业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和相关产业重大工程并协调实施。协调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和产业基地建设。组织拟订推进全县创新创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推进创新能力建设和新兴产业创业投资。会同有关方面提出全县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规划布局建议。提出全县技术经济安全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政策建议，推动技术创新和相关高新技术产业化，组织重大示范工程。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数字经济发展，会同有关方面推进全省大数据战略，衔接平衡信息化发展规划与全县发展规划。监测研判全县市场及外贸形势并提出政策建议。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相关工作。提出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意见并协调落实。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全县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推动现代物流业发展有关工作。统筹服务业发展规划与全县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综合协调服务业发展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全县服务业布局建议和相关产业重点建设项目并协调实施。

研究分析全县全社会资金平衡问题。研究财政政策与发展规划、产业和区域政策协调发展并提出相关建议。提出直接融资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按分工承担非上市公司发行企业（公司）债券相关工作。组织拟订促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发展的政策措施，推进创业投资和产业投资基金发展与制度建设。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出全县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及有关政策建议，按权限审核重大项目。承担全县全口径外债管理有关工作。会同有关方面组织拟订全县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外国政府贷款、本外币国际商业贷款（含境外发债）计划并提出重大备选项目。组织提出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建议。指导协调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能和装备制造、能源资源等领域重大项目的国际合作。负责全县国外贷款项目的协调管理和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县政府转贷和再转贷国外贷款工作。管理外债偿还基金。接受与国外贷款相关的援助及赠款，组织实施援助和赠款项目。承担利用国外贷款咨询服务。协同有关部门开展重大项目推介、招商引资工作。

**6、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办公室**

统筹推进全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贯彻落实《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拟定全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中长期规划和行动方案。研究分析全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重大问题，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开展全县优化提升营商环境评价工作。组织开展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宣传工作。

研究提出全县能源发展战略建议，组织拟订全县能源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产业政策。指导能源行业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作，参与研究能源消费问题控制目标建议。承担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和农村能源、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行业管理职责。拟订新能源和其他可再生能源、火电、核电、电网、煤炭开发、煤层气、油气开发、炼油等有关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能源项目；承担能源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按分工协同推进油气管网储气调峰设施建设。负责全县能源市场秩序监管，参与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参与全县煤炭产运销政策、措施的制定；监管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承担油气长输管道保护工作；参与电力市场监管，承担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工作。

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县绿色发展相关战略、规划和政策，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承担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相关工作。推进重点流域综合治理和流域经济发展。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政策措施。拟订并协调实施全县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循环经济政策规划，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组织实施。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组织协调重大节能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应用。

综合协调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有关工作。

**7、物价股**

贯彻落实国家价格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价格调控目标和政策建议。推进落实重要商品、服务和要素价格改革。组织起草我县有关价格和收费管理规范性文件。贯彻执行由国家管理的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重要收费政策。调整县级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收费标准。

拟定垄断行业、公用事业、公共服务行业等政府管理价格的商品和服务成本监审工作制度办法。研究拟定重点行业、重要农产品、重要商品和服务成本调查的制度办法。依据中省有关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要求开展成本监审、调查等相关工作，研究提出农业水价管理改革方案，拟定水利工程农业供水价格政策对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进行监测和分析，适时提出预警建议。发布有关价格监测信息，引导市场预期。

**8、粮食股**

研究提出全县粮食供求总量平衡、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进出口计划；指导协调全县粮食购销和粮食产销合作；落实军粮、救灾粮等政策性粮食供应以及重点项目的用粮计划；负责县级储备粮承储资格管理。拟定粮食、棉花、食糖等县级储备的规划和总量计划，提出全县重要物资储备政策建议，协调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有关重大问题。会同有关方面管理粮食、棉花、食糖等储备；研究提出县级储备粮的规模、布局以及收购、销售、动用计划和建议，提出县级储备粮轮换计划并督促实施；指导协调各镇粮油储备和管理体系建设；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负责市县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承担全县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有关工作；提出县级应急成品粮油的规模、布局及动用计划的建议，监督各镇落实应急成品粮油储备规模；制定和完善全县粮食应急预案；负责全县社会粮食流通统计和粮油供需平衡调查，落实粮食流通统计制度。

负责粮食系统法制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研究起草全县粮食流通有关政策和制度；受理粮食流通领域举报投诉案件，查处重大粮食违法违纪案件，承担粮食相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依法组织开展各项粮食专项检查和全县粮油库存检查工作；监督检查粮食收购、储存、运输、销售、加工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以及执行粮食政策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情况；负责全县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管理，负责全县粮食仓储管理和安全储粮工作；做好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放心粮油”全覆盖工程监管实施工作。拟定全县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和国有企业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协调管理粮食相关专项资金；指导全县国有粮食购销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统计工作；负责全县粮食行业管理，负责粮食流通设施投资项目管理；承办大型粮食储运、加工项目、技术改造及维修更新建设项目以及政策性贷款建设项目的相关业务；规划指导粮食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和粮食质量检验检测体系建设；负责粮食行业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开展粮食储运、加工等方面先进技术的推广应用、交流与合作工作。

**二、工作任务**

2023年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扣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坚持“干”和“谋”两手发力，突出牵头抓总、项目建设、特色产业等重点工作，锐意开拓进取，强化党建引领，积极主动作为，深化创先争优，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主要目标及重点任务。强化统筹协调，以项目工作为核心，以乡村振兴为抓手，突出重点、落实举措，确保投资稳步增长，承担的市对县主要考核指标增速位居全市第一方阵。**一是抓项目推进。**充分发挥稳投资专班作用，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同时，对四季度开工的2023年68个重点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加大投资强度，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对计划一季度开工的项目，倒排工期，压茬推进，确保新建项目开工率达80%以上；对拟于二季度开工的项目，加快推进项目前期，着力破解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二季度全部开工建设，新建项目开工率达到100%。**二是抓入库纳统。**按照“开工一批、纳统一批”的要求，安排专人负责，加强沟通衔接，对已开工项目，及时整理完善入库资料，确保开工项目应统尽统。强化对各镇、各部门项目入库备案工作的督促指导，定期采取“一对一”业务指导，不断提高项目专干实操能力。确保全年新备案入库项目100个以上，在库项目总数达140个以上。**三是抓谋划争取。**抢抓中省市一揽子经济政策机遇，瞅准国家重点投向，立足县域资源优势，狠抓项目谋划储备，建立多层级项目储备库，扎实开展前期工作。对谋划储备的项目在做实项目前期的同时，筛选一批条件成熟，符合政策要求的项目，加大申报力度。同时，对已申报项目加大对上争取，高频次汇报对接，力争获取更多资金支持。**四是抓产业链。**继续落实《镇坪县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实施方案》要求，重点抓好现代中药、康养旅游、富硒食品、绿色能源、环保建材五条产业链建设，编制印发各产业链年度工作方案，持续推进各产业链稳步发展。**五是抓招商引资。**抓住产业重心中西部转移、苏陕合作、津陕协作等战略机遇，主动出击，全面承接，坚持大活动招商与县级领导小分队招商并重，商务磋商与以商招商并举，积极探索中介招商、专业招商、网络招商新模式，有序推出，精准对接，努力提高产业链招商引资成功率和项目履约率。**六是抓要素保障。**坚持问题导向，用好用足惠企纾困各项政策措施，坚持“土地跟着项目走”，盘活存量与注入增量并举，多管齐下破解项目用地难问题。常态化开展“政银企”合作，完善企业金融顾问、法律顾问制度，帮助企业规范财务管理、提升资信度，鼓励金融机构推出更多切合镇坪实际的“信易贷”产品，多措并举，逐步破解项目融资难题。**七是抓自身建设。**建立完善《机关党建目标责任制》《“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制》等制度机制，从严落实“一岗双责”，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按照局党组的职责范围、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办事，坚持局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提高思想政治水平、提高驾驭工作的能力，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形成过硬的工作作风，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0个。包括：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镇坪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本级（机关） |

1. **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0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12人；实有人员20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12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6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当年预算收入441.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41.7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较上年434.7862万元增加7.00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本部门当年预算支出441.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41.7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较上年434.7862万元增加7.00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441.79万元，其中一般共预算拨款收入441.7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较上年收入434.7862万元增加7.00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入增加。

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支出441.7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较上年支出434.7862万元增加支出7.00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41.79万元，较上年增加7.00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1.79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401）418.6万元，较上年415.8905万元增加2.7095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粮食财务挂账利息（2220112），较上年增加23.19万元，原因是粮食局2022年合并到我局后增加的粮食财务挂账利息专项经费。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1.7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277.4万元，其中：基本工资（30101）89万元，奖金（30103）8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30108）3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30110）30万元，住房公积金（30113）26.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10万元；较上年167.7262万元增加109.6738万元，原因是粮食局人员合并后人员经费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64.39万元 ，其中：办公费（30201）4.3万元，印刷费（30202）5万元，公务接待费（30217）1.9万元，委托业务费（30227）23.19万元，专项业务办公经费（30201）13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64.39万元，较上年264.06万元减少99.67万元，原因是减少了通用机场专项、地方粮油储备借款利息费用专项、粮食改制企业遗属生活补助专项等经费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万元，较上年3万元减少了3万元，原因是本年列入了人员经费科目。

1.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1.7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501）277.4万元，较上年167.7262万元增加109.6738万元，原因是粮食局人员合并人员经费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64.39万元，较上年264.06万元减少99.67万元，原因是减少了通用机场专项、地方粮油储备借款利息费用专项、粮食改制企业遗属生活补助专项等经费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0万元，较上年3万元减少了3万元，原因是本年列入了人员经费科目。

（3）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1.7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501）277.4万元，较上年167.7262万元增加109.6738万元，原因是粮食局人员合并人员经费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64.39万元，较上年264.06万元减少99.67万元，原因是减少了通用机场专项、地方粮油储备借款利息费用专项、粮食改制企业遗属生活补助专项等经费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0万元，较上年3万元减少了3万元，原因是本年列入了人员经费科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部门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与上年对比的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为0元，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部门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与上年对比的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0元，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9万元，较上年1.9万元相比增减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0万元，增减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及人员；公务接待费1.9万元，较上年1.9万元增减0万元，增减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增减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增减无变化。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增减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增减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万元。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3.19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1.2万元，较上年11.2万元增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下年人员无变化。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镇坪县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